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kesobio**  
**Akeso, Inc.**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6)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該等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

於本公告中，「我們」指本公司或按文義指本集團。

####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計量：		
收入	<b>3,056.3</b>	2,123.9
毛利	<b>2,404.0</b>	1,834.9
年內虧損	<b>(1,140.8)</b>	(501.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Non-IFRS」) 計量： <sup>1</sup>		
Non-IFRS年內利潤／(虧損)	<b>(584.7)</b>	(503.4)
Non-IFRS年內EBITDA	<b>(191.9)</b>	(241.2)

<sup>1</sup> Non-IFRS計量方法，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之潛在影響，說明我們的正常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限度內比較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有關此Non-IFRS計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11.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Non-IFRS」)計量」。

在增加高產出研發投資的同時，Non-IFRS年內EBITDA虧損有所縮小

作為全球領先的雙特異性抗體公司，康方生物2025年繼續在世界一流的研發方面取得顯著投資進展，同時較2024年縮小了Non-IFRS年內EBITDA，從而提升了財務表現。除了在2025年推進多項III期臨床研究外，公司還將多種新型雙特異性抗體推進到臨床研究階段，包括ADC、免疫相關疾病和中樞神經系統疾病等新領域。

得益於我們的兩款全球首創的雙特異性抗體卡度尼利單抗和依沃西單抗等兩個產品首次納入國家醫保目錄(NRDL)，本報告期內，醫保適應症為：卡度尼利單抗注射液用於治療既往接受含鉑化療治療失敗的復發或轉移性宮頸癌、依沃西單抗注射液用於治療EGFR-TKI治療後進展的EGFR突變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鱗狀NSCLC；公司2025年的收入同比增長43.9%，從2024年的人民幣2,123.9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3,056.3百萬元。新產品的商業化上市也開始對收入增長產生貢獻。

公司2025年的運營效率持續提升。主要運營費用指標，包括銷售及市場費用率、研發費用率和管理費用率，相較於2024年均有所下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計量

### 1.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度總收入為人民幣3,056.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123.9百萬元，同比增長43.90%。本集團收入的構成包括商業銷售收入及商業授權收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業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033.1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002.4百萬元，同比增長51.48%，主要得益於兩款腫瘤免疫雙抗開坦尼®(卡度尼利，PD-1/CTLA-4)和依達方®(依沃西，PD-1/VEGF)首次納入國家醫保目錄適應症以及報告期內新獲批的一線大適應症帶來的重要銷售貢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業授權收入為人民幣23.2百萬元。

### 2. 毛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2,404.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834.9百萬元，同比增長31.01%；這主要歸因於兩款腫瘤免疫雙抗首次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本報告期內卡度尼利單抗注射液、依沃西單抗注射液等藥品銷售單價相比2024年度大幅下降及藥品銷售數量大幅增長等變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業銷售毛利為人民幣2,380.8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業銷售毛利為人民幣1,713.3百萬元。

### 3. 年內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年度虧損為人民幣1,140.8百萬元，該虧損包含：IFRS項下的財務計量若干非現金項目，包括(a)計提長期股權投資合作夥伴SUMMIT的損失份額，人民幣324.8百萬元；(b)計提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人民幣157.0百萬元；及(c)外匯虧損，人民幣74.3百萬元。因此，2025年經調整後的Non-IFRS虧損為人民幣584.7百萬元，2025年經調整後的Non-IFRS EBITDA虧損為人民幣191.9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為人民幣501.1百萬元，考慮IFRS項下的財務計量若干非現金項目後，2024年經調整後的Non-IFRS虧損為人民幣503.4百萬元，2024年經調整後的Non-IFRS EBITDA虧損為人民幣241.2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於研究、開發、生產及商業化讓全球病人可負擔的創新抗體藥的生物製藥公司。自成立以來，公司打造了獨有的端對端全方位新藥研究開發平台，建立了以Tetrabody雙特異性抗體開發技術、抗體偶聯(ADC)技術、T細胞銜接器(TCE)技術、siRNA/mRNA技術及細胞治療技術為核心的創新研發體系，國際化標準的GMP生產體系和成熟的商業化體系，成為在全球範圍內具有競爭力的生物醫藥創新公司。

截止目前，本公司總計擁有50多個在研創新項目：涵蓋腫瘤、自身免疫、代謝、神經退行性疾病等多個領域。7款自主研發的產品已獲批上市，分別為開坦尼®(卡度尼利，PD-1/CTLA-4)，依達方®(依沃西，PD-1/VEGF)，安尼可®(派安普利，PD-1)，伊喜寧®\*(伊努西單抗，PCSK9)，愛達羅®(依若奇單抗，IL-12/IL-23)以及授權給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2157.HK)的普佑恒™(普利特利單抗，PD-1)和授權給四川科倫藥物研究院有限公司的科泰萊®(塔戈利單抗，PD-L1)。3款產品涵蓋4項新藥上市申請/新適應症上市申請在NMPA審評中，公司海外合作夥伴SUMMIT已提交依沃西首個適應症上市申請並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受理。公司共計有27個產品處在已上市/臨床研究階段，12款產品處於III期臨床研究階段，15個產品處在I/II期臨床研究階段。管線產品中，18個為全球首創(first-in-class)或潛在全球首創雙抗/多抗/ADC及其他創新機制藥物。

本公司的願景是通過專注於研發創新藥物、建立國際標準化的生產體系及構建多元化的商業版圖，成為全球領先的生物製藥企業。

報告期內，本公司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3,056.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123.9百萬元同比增加43.90%，其中商業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3,033.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002.4百萬元同比增加51.48%，主要得益於兩款腫瘤免疫雙抗開坦尼®(卡度尼利，PD-1/CTLA-4)和依達方®(依沃西，PD-1/VEGF)首次納入國家醫保目錄適應症以及報告期內新獲批的一線大

\* 該產品商業化權益於2026年2月授權給濟川藥業

適應症帶來的重要銷售貢獻。本公司心血管和自免領域的新獲批上市的2款產品伊喜寧®(伊努西, PCSK9)和愛達羅®(依若奇, IL-12/IL-23)的商業化順利啟動並開始釋放銷售。安尼可®(派安普利, PD-1)在中國新獲批2項適應症帶來的銷售貢獻。2025年11月底,本公司上述5款自主商業化自研新藥的全部已獲批的12項適應症,均已納入2025版國家醫保目錄,於2026年1月正式執行。

2025年,公司正式邁入醫保元年,國內商業化全面邁入高質量發展階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擁有一支約1,300人的專業化、體系化銷售團隊,覆蓋腫瘤與特藥兩大核心領域。伴隨產品納入國家醫保,實現醫院准入的廣覆蓋與深滲透,公司積極踐行「學術推廣」,廣泛開拓商保等多元化渠道,驅動現有產品組合實現可持續增長,最大化發揮協同優勢。

## 腫瘤領域

### 依達方®(依沃西, PD-1/VEGF)

依沃西已通過聯合用藥佈局30多個適應症,開展44項臨床研究,包括15項III期臨床和7項與PD-(L)1頭對頭研究,4項III期臨床已達到陽性結果,覆蓋肺癌、結直腸癌、膽道癌、頭頸鱗癌(HNSCC)、乳腺癌、胰腺癌等多個瘤種。此外,依沃西現已在中國納入12項權威臨床治療指南和專家共識。

依沃西已有2項適應症在中國獲批,且全部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目錄,包括:

- 用於治療EGFR-TKI治療後進展的EGFR突變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鱗狀NSCLC
- 用於一線治療PD-L1陽性(TPS $\geq$ 1%)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

此外，兩項新適應症上市申請正在監管機構審評中，包括：

- 用於一線治療晚期鱗狀非小細胞肺癌(sq-NSCLC)的補充新適應症上市申請(sNDA) NMPA正在審評中
- 用於治療經第三代EGFR-TKI治療進展的EGFR突變NSCLC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BLA) FDA正在審評中

依沃西作為PD-1/VEGF全球研發的領跑者，其療效和一致性已通過在中國、北美和歐洲等多個地區進行的四項III期研究的陽性結果得到充分驗證。依沃西正在重塑肺癌及多項冷腫瘤等大適應症的治療格局，充分釋放其優異的臨床價值和巨大的全球商業潛力。

### 一 實現肺癌核心適應症全覆蓋，首發優勢明顯、數據驗證一致

依沃西在肺癌領域完成多線治療的佈局，實現了核心適應症的全面覆蓋，正在重塑全球肺癌的整體治療格局。

- 2025年11月，依沃西聯合化療用於EGFR-TKI治療後進展的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1/HARMONi-A)的最終總生存期(OS)達到統計學和臨床雙顯著，入選2025 SITC最新突破性摘要(LBA)並在大會口頭報告環節重磅發布。報告期內，該療法獲《2025 CSCO非小細胞肺癌診療指南》I級推薦。該適應症於2024年5月獲批，並於2025年1月納入國家醫保目錄。
- 2025年4月，依沃西單藥用於一線治療PD-L1陽性的NSCLC的sNDA獲得NMPA批准上市，並於2026年1月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目錄。為一線NSCLC治療患者提供了全新、更高效、安全的「去化療」方案。該療法亦獲《2025 CSCO非小細胞肺癌診療指南》重磅推薦。

- 2025年4月，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替雷利珠聯合化療一線治療晚期sq-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6/HARMONi-6)達到無進展生存期(PFS)主要終點；2025年7月，NMPA已受理該適應症的sNDA，為依沃西第3項適應症申報。該臨床研究成果入選2025 ESMO LBA並在主席論壇重磅發布，同步發表於《柳葉刀》主刊。依沃西聯合化療突破了貝伐珠單抗無法應用於sq-NSCLC的瓶頸，為患者帶來免疫聯合抗血管生成協同抗腫瘤的全新最優選擇。
- 依沃西聯合多西他賽對比多西他賽治療經PD-(L)1和含鉑化療治療進展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5/HARMONi-8A)正在入組中。依沃西作為目前IO耐藥NSCLC領域首個處於III期臨床研究階段的免疫雙抗，有望率先滿足IO耐藥後重大未解決的臨床需求。
- 在小細胞肺癌(SCLC)領域，依沃西用於接受標準同步放化療後未進展的局限期SCLC鞏固治療的III期臨床(AK112-311)亦在入組中。

#### 一 五大適應症III期臨床高效推進中，進軍冷腫瘤

報告期內，全面開展覆蓋結直腸癌、胰腺癌、膽道癌、頭頸鱗癌和三陰乳腺癌五大適應症的多個臨床研究。

- 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度伐利尤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晚期膽道癌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9)於2025年9月入組已完成。2026年2月，該療法被NMPA納入突破性療法認定。依沃西首次被寫入膽道癌專家共識(2025版)。

- 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化療用於一線治療PD-L1陰性的局部晚期不可切除或轉移性三陰乳腺癌(TNBC)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8)入組中。2025年11月，該療法被NMPA納入突破性療法認定。2025年12月，其II期臨床研究更長隨訪時間的療效數據於2025 ESMO IO發布。
- 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貝伐珠單抗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轉移性結直腸癌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12)入組中。
- 依沃西聯合化療聯合或不聯合萊法利(AK117, CD47)對比化療用於一線治療轉移性胰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10)入組中。
- 依沃西聯合萊法利對比帕博利珠用於一線治療PD-L1陽性的復發或轉移性頭頸部鱗狀細胞癌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7-302)入組中。

## — 首個國際多中心III期研究數據讀出並申報上市，四項全球III期臨床全面推進中

全球一致數據再次驗證產品力，首個BLA申報並受理

在海外，我們的合作夥伴SUMMIT於2025年5月宣布依沃西聯合化療用於治療接受過第三代EGFR-TKI治療後進展NSCLC的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HARMONi)達到PFS主要終點，OS具有明顯獲益趨勢；並於2025年9月在2025 WCLC發布。該研究結果與中國研究結果具有高度一致性，驗證了依沃西在跨區域/跨人種研究中具有高度一致的臨床療效和安全性。

基於HARMONi研究的整體結果，SUMMIT已於2025年底向FDA提交該適應症的BLA，並於2026年1月正式獲得受理。這是依沃西在海外申請上市的首個適應症，也是中國自主創新的雙抗新藥走向全球市場的重要里程碑。

## 一 四項一線大適應症國際III期

- 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帕博利珠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NSCLC的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HARMONi-3)分為兩個隊列，包括鱗癌和非鱗癌，並獨立進行統計分析。鱗癌隊列於2026年2月入組完成。
- 依沃西對比帕博利珠用於一線治療PD-L1高表達(TPS  $\geq$  50%)NSCLC的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HARMONi-7)入組中。
- 2025年10月，SUMMIT啟動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貝伐珠單抗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轉移性結直腸癌的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HARMONi-GI3)。
- 2025年底，由GORTEC(頭頸腫瘤放療學組)承辦、SUMMIT、本公司協辦的依沃西聯合或不聯合萊法利對比帕博利珠用於一線治療PD-L1陽性頭頸鱗癌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ILLUMINE)正式啟動。

## 一 強強聯合多種創新藥物，全球合作持續拓展

依沃西作為重磅免疫腫瘤(IO) 2.0基石藥物通過公司自研平台和外部合作實現與雙抗、單抗、ADC和mRNA腫瘤疫苗等多種機制聯用，佈局肺癌、胃癌、結直腸癌、胰腺癌、肝癌、頭頸鱗癌、膽道癌等多瘤種潛在最優療法。在中國，依沃西已開展近20項聯用臨床研究。

依沃西海外聯用佈局同步拓展中。2025年5月，SUMMIT與Revolution Medicines, Inc. (納斯達克：RVMD)達成合作，評估依沃西聯合三款RAS(ON)抑制劑在多種實體瘤中的安全性和有效性。2026年1月，SUMMIT與GSK Plc(紐交所：GSK)達成合作，評估依沃西與GSK的B7H3 ADC聯合治療多種實體瘤，重點涵蓋SCLC等難治性腫瘤。以上合作將進一步擴展依沃西的全球臨床開發與應用範圍。

## 開坦尼®(卡度尼利, PD-1/CTLA-4)

卡度尼利現已通過聯合用藥佈局逾20多個適應症,包括胃癌、肝癌、肺癌、宮頸癌等在中國及海外已開展28餘項臨床試驗,約12項III期/註冊性臨床試驗積極推進中,持續被納入20餘項權威臨床治療指南和專家共識。

目前,卡度尼利已有3項適應症在中國獲批,且均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目錄,包括

- 用於治療既往接受含鉑化療治療失敗的復發或轉移性宮頸癌
- 用於一線治療局部晚期不可切除或轉移性胃或胃食管結合部(G/GEJ)腺癌患者
- 用於一線治療持續、復發或轉移性宮頸癌

公司亦積極主動的擴展卡度尼利的全球開發戰略,致力於加速中國創新成為全球方案。

### — 一線、IO耐藥、圍手術期胃癌全佈局,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開啟

- 卡度尼利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G/GEJ腺癌於2024年9月在中國獲批上市,並成功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該項III期研究(COMPASSION-15)最終分析結果於2025 ESMO重磅發布,長期隨訪OS獲益更加顯著。報告期內,卡度尼利成為《2025 CSCO胃癌診療指南》唯一「不限PD-L1表達I級推薦(IA類證據)」的一線胃癌免疫治療藥物。卡度尼利是唯一全人群獲益的一線胃癌免疫治療藥物,填補了PD-(L)1產品在PD-L1低表達及陰性人群中療效有限的空白。

- 2025年12月，卡度尼利聯合化療對比化療聯合或不聯合納武利尤單抗一線治療用於不可切除或轉移性G/GEJ腺癌的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37)，已獲得FDA批准並正式啟動。該研究為本公司自主主導的首個全球III期臨床，旨在加速中國創新成為全球方案。

在胃癌領域亦有兩項中國III期臨床研究都在入組中：

- 卡度尼利聯合普絡西(AK109, VEGFR2)聯合化療用於IO耐藥G/GEJ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LUS-5)
- 卡度尼利聯合化療用於圍手術期G/GEJ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33)。

#### 一 肝癌中國III期臨床進展順利、國際多中心註冊性II期臨床已啟動

- 卡度尼利單藥用於肝細胞癌術後輔助治療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22)於2025年3月入組已完成。
- 卡度尼利聯合侖伐替尼治療經肝動脈化療栓塞(TACE)用於中晚期不可切除肝細胞癌(uHCC)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29)患者持續入組中。
- 2025年8月，卡度尼利聯合侖伐替尼用於治療IO耐藥肝細胞癌的國際多中心註冊性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36)正式啟動，患者持續入組中。

#### 一 差異化的肺癌III期佈局，聯合療法探索更廣泛的臨床需求

- 卡度尼利聯合化療對比替雷利珠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PD-L1陰性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28)入組中。

- 卡度尼利對比舒格利單抗用於同步／序貫放化療後出現疾病進展的、不可手術切除的局部晚期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30)入組中。
- 卡度尼利聯合普絡西(AK109, VEGFR2)治療PD-(L)1耐藥鱗狀NSCLC的II期臨床數據於2025 WCLC以口頭報告形式發布，該療法並於2025年4月獲得NMPA突破性療法認定。此外，卡度尼利聯合依沃西治療晚期NSCLC的Ib/II期臨床研究進行中，積極探索兩款基石藥物的協同效應。

### 一 一線宮頸癌獲批，全面重塑宮頸癌治療格局

- 卡度尼利一線治療宮頸癌的新適應症於2025年5月獲得NMPA批准，並成功納入醫保。填補了國內一線宮頸癌患者免疫治療的空白，使卡度尼利實現了宮頸癌治療的全線覆蓋。報告期內，該療法已被《復發轉移宮頸癌診療指南(2025版)》列為I類推薦，亦被納入《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NCCN)宮頸癌臨床實踐指南(2025.v4)中國版》指南推薦，並作為全人群治療的「首選方案」。該項III期研究(COMPASSION-16)的更新數據已發表於2025 ASCO。

公司將持續探索卡度尼利在其他適應症的臨床可及性，充分釋放其臨床價值和全球範圍內的商業潛力。通過聯合療法，精準發掘相較於PD-(L)1差異化優勢的全人群優勢及IO耐藥的空白領域，以升級現有多個適應症的標準治療方案。

### 安尼可®(派安普利, PD-1)

派安普利兩項新適應症獲批上市：

- 2025年3月，派安普利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NPC獲得NMPA批准上市
- 2025年12月，派安普利聯合安羅替尼用於一線治療晚期肝細胞癌獲批上市

共計五項適應症在中國獲批，四項於2026年1月已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目錄，包括：

- 用於治療至少經過二線系統化療的復發或難治性經典型霍奇金淋巴瘤
- 用於一線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鱗狀NSCLC
- 用於接受過二線及以上系統治療失敗的復發／轉移性鼻咽癌(NPC)
- 用於一線治療復發或轉移性NPC

#### 一 獲FDA批准上市，本公司全流程體系獲最高標準權威認證

2025年4月，派安普利用於治療復發或轉移性NPC的一線治療和以鉑類為基礎的至少一線化療治療進展後治療的兩項適應症獲得FDA批准上市。這是本公司第一款獲得FDA批准上市的自主研發創新生物藥，也是第一款由中國公司全程獨立主導，包括研發、臨床、生產供藥和申報註冊，且成功獲得FDA批准上市的創新生物藥。

#### 萊法利(AK117，CD47)

##### 實體瘤三項III期臨床入組中

中國：

- AK117聯合依沃西對比帕博利珠用於一線治療PD-L1陽性的復發／轉移性頭頸鱗癌(HNSCC)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7-302)入組中。
- AK117聯合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化療用於一線治療轉移性胰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10)入組中。

全球：

- 依沃西聯合或不聯合AK117對比帕博利珠用於一線治療PD-L1陽性頭頸鱗癌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ILLUMINE)已啟動。

## 血液瘤兩項II期高效進行中

2025年9月，AK117被FDA授予孤兒藥資格認定(ODD)，適應症為急性髓系白血病(AML)。

全球：

- AK117聯合阿扎胞苷一線治療骨髓增生異常綜合症(MDS)的國際多中心II期臨床研究入組已完成。

中國：

- AK117聯合阿扎胞苷聯合維奈克拉一線治療急性髓系白血病(AML)的II期臨床研究入組已完成。

## 普絡西(AK109，VEGFR2)

- 普絡西聯合卡度尼利聯合化療用於IO耐藥G/GEJ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LUS-5)入組中。
- 普絡西聯合卡度尼利治療IO耐藥鱗狀NSCLC的II期臨床數據於2025 WCLC以口頭報告形式發布，該療法並於2025年4月獲得NMPA突破性療法認。

## AK130(TIGIT/TGF-β)

- AK130是全球首個也是目前唯一進入臨床階段的TIGIT/TGF-β雙靶點抗體融合蛋白。AK130聯合依沃西用於治療既往接受過系統性治療(不超過二線)進展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胰腺癌的II臨床研究(AK130-202)入組中。

## 代謝及自免領域

在非腫瘤領域，我們亦戰略性佈局擁有廣闊商業空間的代謝、自免等管線。目前，本公司已有伊喜寧®(伊努西，PCSK9)及愛達羅®(依若奇，IL-12/IL-23)2款商業化產品。此外，奇佑康®(古莫奇單抗，IL-17)及曼多奇單抗(AK120，IL-4Rα)2款產品在NDA上市審評階段。本公司將從患者可負擔性、

市場可及性和競爭格局等方面制定全方面多維度的產品開發和商業計劃，充分發揮產品的臨床和商業價值。

### **伊喜寧®(伊努西，PCSK9)**

伊喜寧®已有2項適應症在中國獲批，且全部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目錄，包括：

- 用於治療原發性高膽固醇血症和混合型高脂血症
- 用於治療雜合子型家族性高膽固醇血症

2026年2月，本公司與湖北濟川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濟川藥業，上市代碼：600566.SS)全資子公司濟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江蘇濟源醫藥有限公司(以下合稱「**濟川藥業**」)簽署合作協議，就伊喜寧®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益達成合作。本次合作，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康方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康融東方(廣東)醫藥有限公司將獲得人民幣8,000萬元(含稅)授權費，外加相關里程碑款。濟川藥業將負責伊喜寧®在授權市場的商業化推廣和銷售，並獲得相應的推廣費用。本公司通過與濟川藥業強強聯合，將實現伊喜寧®商業化的最大價值，讓更廣大心血管患者獲益。

### **愛達羅®(依若奇單抗，IL-12/IL-23)**

- 2025年4月，愛達羅®用於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新藥上市申請已獲得NMPA批准。2025年11月，該適應症納入最新版國家醫保目錄。

### **奇佑康®(古莫奇單抗，IL-17)**

#### **兩項NDAs已獲NMPA受理**

- 2025年1月，古莫奇單抗用於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上市申請已獲得NMPA受理。
- 2025年8月，古莫奇單抗用於治療強直性脊柱炎的III期臨床研究主要療效終點均達到統計學顯著和臨床顯著。2026年1月，該適應症新藥上市申請已獲得NMPA受理。

## 曼多奇單抗(AK120, IL-4R $\alpha$ )

- 2025年8月，曼多奇單抗用於治療中重度特應性皮炎的III期臨床研究主要療效終點均達到統計學顯著和臨床顯著。2026年2月，該適應症新藥上市申請已獲得NMPA受理。

## 新晉臨床階段藥物，多元化技術平台成果凸顯

- AK135 (IL-1RAP) 治療化療誘導的周圍神經病變(CIPN)的I期臨床研究入組中。2025年11月，AK135臨床前數據於2025 SITC發布。
- AK137 (CD73/LAG-3) 是本公司第七款腫瘤領域雙抗，用於治療晚期惡性腫瘤的I期臨床研究入組中。
- AK138D1 (HER3 ADC) 是本公司首個進入臨床階段的ADC藥物，用於治療晚期惡性腫瘤的I期臨床研究在澳洲和中國入組中。2026年3月，AK138D1聯合公司全球首創IO 2.0雙抗卡度尼利和依沃西，開展一系列針對晚期實體瘤的II期臨床研究獲得NMPA批准。
- AK146D1 (Trop2/Nectin4 ADC) 是本公司首款進入臨床階段的雙抗ADC藥物(BsADC)。2025年7月，AK146D1用於治療晚期惡性腫瘤的I期臨床研究在全球和中國入組中。2026年3月，AK146D1聯合公司全球首創IO 2.0雙抗卡度尼利和依沃西，開展一系列針對晚期實體瘤的II期臨床研究獲得NMPA批准，這是公司構建「跨代」式腫瘤療法戰略佈局的重要組成。
- AK139 (IL-4R $\alpha$ /ST2) 是本公司自免領域首款雙抗產品，由公司自有AI平台研發。2026年2月，AK139已獲得NMPA批准開展共7項II期臨床研究，包括用於治療慢性阻塞性肺疾病、重度支氣管哮喘、慢性自發性蕁麻疹、過敏性鼻炎、慢性鼻竇炎伴鼻息肉、中重度特應性皮炎、結節性癢疹。

- AK154 (mRNA) 個性化腫瘤疫苗是公司在mRNA技術領域的重要突破。AK154單藥及聯合卡度尼利或依沃西，用於胰腺癌術後輔助治療的I期臨床研究入組中。
- AK150 (ILT2/ILT4/CSF1R) 是本公司首款三抗藥物，於2025年12月遞交IND申請，用於惡性腫瘤治療。
- AK152 (anti-A $\beta$ /BBB受體) 為下一代A $\beta$ 雙抗，通過靶向A $\beta$ 聚集體和結合BBB高表達受體，可穿透血腦屏障，提高入腦效率提實現高效A $\beta$ 清除。目前正在臨床一期階段進行中，旨在解決阿茲海默症這一國際醫學難題，突破現有藥物的局限性。

本公司將繼續積極高效推動管線內各治療領域產品的臨床開發和探索。

## 人力資源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僱員總人數發展為3,761名。基於本公司構築一體化研發、生產、商業化平台的戰略發展目標，本公司將持續進行人才引進，不斷完善員工培訓體系和發展機制，致力為員工營造多元、公平、開放、包容的成長平台。本公司僱員按職能劃分情況如下：

職能	僱員人數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僱員人數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臨床前研發及臨床開發	1,080	1,029
生產，質量保證和質量控制	1,050	814
銷售及營銷	1,277	816
一般及行政	354	376
<b>總計</b>	<b>3,761</b>	<b>3,035</b>

## 生產設施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產能為94,000升，保障大規模產能供應，並有持續和穩定的產能擴張計劃以滿足未來的臨床及商業化需求。我們符合GMP要求的生產設施是根據FDA、EMA和NMPA的規章設計和驗證的，可支持從藥物發現到工藝開發、GMP合規試點和商業生產的整個藥物開發過程，將有效地支撐本公司及我們的全球合作夥伴的臨床及商業化發展。

我們的核心生產設施如下

- 中山翠亨康方灣區科技園：該園區集生物醫藥研究、開發、生產和銷售於一體，配備了一系列全球最先進的生物製藥設施設備。截至本公告日期，已運行產能55,000升，包含了40,000升不銹鋼反應器以及全球先進的灌裝聯動系統，和15,000升一次性生物反應器。
- 中新廣州知識城生物製藥基地：已運行產能為36,000升。
- 國家健康科技產業基地園區(中山)：已運行產能為3,000升。

## 未來發展

2025年，全球生物醫藥格局重構邁入縱深階段，中國創新藥行業迸發出前所未有的活力。憑藉在IO 2.0領域的全球領導地位與自立自強持續創新的研發實力，公司圍繞服務全球患者核心需求，升級現有治療格局，增強公司長期競爭力，積極推動中國創新藥實現全球臨床價值。

### 商業化體系賦能，多元化產品釋放價值

本公司擁有覆蓋腫瘤、自身免疫、代謝等多個重大治療領域的7款多元化上市產品組合，已具備高效成熟的商業化體系並持續優化。我們將繼續

秉承「以患者為核心」，立足於「IO 2.0」學術推廣策略，以獲批和納入醫保適應症的龐大患者群體為抓手，實現速贏准入、快速上量、佔領市場的可持續增長目標。

我們將聚焦發揮核心雙抗產品的獨特優勢，鞏固及開拓市場領先地位，加速後續適應症的獲批和准入工作。不斷豐富產品組合，腫瘤和特藥事業部並駕齊驅，加速中國創新療法走向全球，推公司未來銷售可持續發展和多元化的全新增長極。

### 引領IO 2.0全球浪潮，核心產品海外價值最大化

- 我們將持續提升卡度尼利在全球患者的臨床可及性，充分釋放其臨床價值和商業潛力。卡度尼利一線治療胃癌的國際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以及卡度尼利用於治療二線肝細胞癌的全球多中心註冊性II期臨床研究均已啟動，更多全球其他適應症和合作開發方向在計劃中。
- 依沃西作為全球PD-1/VEGF的領跑者，具有先發優勢、高確定性和廣泛適應症空間的多重優勢。多個中國和全球III期數據讀出，充分驗證了依沃西的PFS、OS統計學顯著和重大的臨床獲益，以及全球與中國數據高度一致，依沃西在全球的產品力得到充分驗證。依沃西成為IO 2.0基石藥物雛形已具，在全球更多適應症開發及聯用探索加速中。
- 萊法利是全球唯一一款進入實體瘤III期臨床研究的CD47抗體，本公司將加速推進萊法利在包括實體瘤、血液瘤的多個適應症在中國及全球臨床開發。
- IO 2.0+ADC 2.0：公司自研的ADC藥物AK138D1 (HER3 ADC)和AK146D1 (Trop2/Nectin4 ADC)在全球及中國的I期臨床進行中，與卡度尼利／依沃西等II期聯用即將開展。公司亦有多款ADC候選產品未來加速進入臨床。

## 全球首創、早期分子高效推進，加速創新平台成果轉化

我們將持續高效推進一系列覆蓋腫瘤、自身免疫、阿爾茨海默症的多款自研產品，如AK139 (IL-4R $\alpha$ /ST2)、AK152 (anti-A $\beta$ /BBB受體)、AK150 (ILT2/ILT4/CSF1R)、mRNA腫瘤疫苗AK154、AK130 (TIGIT/TGF- $\beta$ )、AK137 (CD73/LAG-3)等的I期和II期臨床，通過單藥和聯合療法覆蓋更廣泛的適應症。夯實公司在腫瘤、自身免疫、神經退行性疾病等全球核心臨床重大需求領域的佈局，構建全球範圍內具有「跨代式」領先優勢和「戰略性」的療法矩陣。

## 多個前沿領域新藥開發從0到1的創新突破

我們將繼續堅定的利用自身技術和產品領先優勢，不斷開拓及聯合新靶點和新機制藥物，持續加強基礎創新和核心技術攻堅，積極建設和優化Tetrabody雙抗技術平台、AI製藥研發技術平台、Dual-Shield ADC技術平台、Dual-Lock TCE多抗T細胞銜接器技術平台、Tissue-Smart siRNA/mRNA技術平台、細胞治療技術平台等。

公司打造了AI驅動的一體化藥物發現平台，全面覆蓋抗體與核酸藥物研發全鏈條，並向更多前沿領域延伸。在抗體研發中，AI深度滲透從靶點篩選到臨床前候選化合物的關鍵階段，通過虛擬篩選、結構預測、序列優化與成藥性評估等模塊，大幅提升研發效率與成功率；在核酸藥物領域，依託mRNA序列優化、LNP包封等核心技術，加速新型核酸藥物開發。

公司已構建起高精度結構預測、免疫原性預測、全自動人源化、一步式序列優化等多套專屬AI技術矩陣，實現從序列設計到臨床端到端的精準賦能。AI與研發關鍵領域的深度融合，將進一步強化並加速公司在創新與首創療法的領先地位。

我們堅定執行自主創新的國際發展戰略，在高效推進產品全球臨床進展的同時，積極拓展多元合作的可能。我們希望更多自主研發的創新藥在國際市場推進臨床開發、藥品註冊，持續地將中國的創新成果轉化為全球臨床價值和商業價值。

## 財務回顧

### 1. 商業銷售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業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033.1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002.4百萬元，同比增長51.48%，該增長主要得益於兩款腫瘤免疫雙抗開坦尼<sup>®</sup>(卡度尼利，PD-1/CTLA-4)和依達方<sup>®</sup>(依沃西，PD-1/VEGF)首次納入國家醫保目錄適應症以及報告期內新獲批的一線大適應症帶來的重要銷售貢獻。

### 2. 商業授權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商業授權收入為人民幣23.2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21.6百萬元，這一變化主要是2024年度公司與SUMMIT就雙特異性抗體ivonescimab (AK112，PD-1/VEGF)達成了合作和許可補充協議，並於當期確認了相應的商業授權收入，本報告期此類收入有所減少。

### 3. 銷售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52.3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89.0百萬元，同比增長125.68%，銷售成本的增加主要來自產品開坦尼<sup>®</sup>(卡度尼利，PD-1/CTLA-4)及依達方<sup>®</sup>(依沃西，PD-1/VEGF)銷量的提升。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動力成本、廠房機器折舊及其他生產費以及本報告期內確認的股權激勵費用。

### 4. 毛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2,404.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834.9百萬元，同比增長31.01%，這主要歸因於兩款腫瘤免疫雙抗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商業銷售數量及商業銷售收入的變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業銷售毛利為人民幣2,380.8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713.3百萬元，同比增長38.96%。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83.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66.0百萬元，同比增長4.75%，其增長主要歸因於銀行存款利息及政府補貼的變動。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主要是政府資助新藥開發、補償研發活動開支和補貼建設生產設施產生的資本開支而給予的補助；以及銀行利息收入、理財收益等。

## 6. 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575.1百萬元，佔商業銷售收入比率為51.93%；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187.7百萬元，佔商業銷售收入比率為59.31%，相比去年降低7.39%。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增加人民幣387.4百萬元，增加比率32.61%。主要由於本集團多個註冊性臨床研究及關鍵管線產品的臨床研究投入增大，以及股權激勵計提費用的增加。

集團核心管線研發及新藥上市申請(NDA)進展順利，多款全球首創或領先產品取得關鍵里程碑，多個研發管線取得多項突破性進展：全球首創雙抗藥物依沃西單抗(AK112)聯合化療對比替雷利珠聯合化療一線治療晚期sq-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6/HARMONi-6)達到無進展生存期(PFS)主要終點，成功提交新藥註冊申請並獲得受理，依沃西聯合化療對比度伐利尤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治療晚期膽道癌的III期臨床研究(AK112-309)已於2025年完成全部患者入組，並啟動三陰性乳腺癌(TNBC)、頭頸鱗癌、結直腸癌、胰腺癌等多項III期臨床。卡度尼利單抗(AK104)肝癌輔助治療III期臨床(COMPASSION-22)已於2025年完成全部患者入組，IO耐藥G/GEJ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LUS-5)、圍手術期G/GEJ腺癌的III期臨床研究(COMPASSION-33)等進展順利；卡度尼利單抗(AK104)宮頸癌一線治療新適應症於2025年獲NMPA批准。派安普利單抗(AK105)鼻咽癌一線治療新適應症於2025年獲NMPA批

准，並於2025年4月獲得FDA批准上市，成為首個由中國公司獨立主導獲FDA批准的創新生物藥、派安普利聯合安羅替尼用於一線治療晚期肝細胞癌獲批上市。銀屑病治療藥物依若奇單抗(AK101)已於2025年4月獲NMPA批准上市，古莫奇單抗(AK111)用於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和強直性脊柱炎的兩項新藥上市申請(NDA)已分別於2025年1月和2026年1月獲NMPA受理；曼多奇單抗(AK120, IL-4R $\alpha$ )用於治療中重度特應性皮炎的III期臨床研究主要療效終點均達到統計學顯著和臨床顯著。2026年2月，該適應症新藥上市申請已獲得NMPA受理。此外，AK138D1(HER3 ADC)是本公司首個進入臨床階段的ADC藥物，用於治療晚期惡性腫瘤的I期臨床研究在澳洲和中國入組中；雙抗ADC藥物AK146D1(Trop2/Nectin4 ADC)的I期臨床研究已於2025年7月啟動。IL-4R $\alpha$ /ST2雙抗AK139已於2026年2月獲NMPA批准開展共7項II期臨床研究。公司通過持續投入前沿研發項目，已將多項全球首創藥物推進至臨床研究階段。

本集團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臨床中心試驗費、中心實驗室生物分析費用、第三方影像評估費用、外購上市對照藥品及聯合用藥的藥品費用，與臨床試驗現場管理服務供應商及其他試驗相關服務提供商簽約的第三方合同費用；(ii)與研發活動有關的員工工資和相關福利成本；(iii)與臨床前項目檢測費用相關的第三方承包費用；以及(iv)本集團候選藥物研發所需的原材料採購成本。

## 7.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436.3百萬元，佔商業銷售收入比率為47.35%，相比去年降低2.68%；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001.8百萬元，佔商業銷售收入比率為50.03%，銷售及營銷開支的增長主要來自於依達方<sup>®</sup>(依沃西, PD-1/VEGF)及開坦尼<sup>®</sup>(卡度尼利, PD-1/CTLA-4)的營銷活動投入增加，同時伴隨著腫瘤及非腫瘤商業運營體系與團隊的持續優化與擴張、非腫瘤營銷活動投入的增加，以及股權激勵費用的上升。

## 8.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96.3百萬元，佔商業銷售收入比率為9.77%，相比去年減少0.40%；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03.6百萬元，佔商業銷售收入比率為10.17%。行政開支的增長主要源於集團康方灣區科技園投入使用後，折舊費用及辦公費用有所增加，以及股權激勵計提費用的增加。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酬福利、折舊攤銷開支、及專業服務費用、稅金，其他行政開支包括差旅費及與行政活動有關的其他開支。

## 9. 財務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為人民幣131.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68.3百萬元，同比增長91.88%。財務成本的增長主要是借款規模有所增長。

## 10.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為人民幣1,140.8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為人民幣501.1百萬元。

其中，該虧損增加主要原因包含：

1) 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本集團對Summit Therapeutics (NASDAQ:SMMT)長期股權投資按Summit Therapeutics (NASDAQ:SMMT)的報告期內虧損額及持股比例計提股權投資損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投資損失計提金額為人民幣324.8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投資損失計提為人民幣68.5百萬元，該投資損失計提金額增加人民幣256.3百萬元。

2) 本報告期內因新授予的股權激勵份額，計提的股權激勵費用增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權激勵費用為人民幣157.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6.4百萬元，計提金額增加人民幣150.6百萬元。

3) 本報告期內集團研發投入的增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費用金額為人民幣1,575.1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187.7百萬元，研發投入增加人民幣387.4百萬元。

#### 1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Non-IFRS」)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IFRS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Non-IFRS利潤／(虧損)、Non-IFRS EBITDA以及其他Non-IFRS資料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方法，此舉並非IFRS所規定或根據IFRS呈列。使用此Non-IFRS計量方法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IFRS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本集團所呈列的該等Non-IFRS資料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然而，本集團認為，此Non-IFRS計量方法可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之潛在影響，反映本集團的正常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限度內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集團的經營表現。

下表載列虧損與Non-IFRS利潤／(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虧損	(1,140.8)	(501.1)
加：		
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損失	324.8	68.5
股權激勵費用	157.0	6.4
匯兌損失／(收益)	74.3	(77.3)
	<u>          </u>	<u>          </u>
Non-IFRS年內虧損	<u>(584.7)</u>	<u>(503.4)</u>

下表載列虧損與Non-IFRS EBITDA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虧損	(1,140.8)	(501.1)
加：		
財務費用	131.0	68.3
折舊與攤銷	261.8	194.0
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損失	324.8	68.5
股權激勵費用	157.0	6.4
匯兌損失／(收益)	74.3	(77.3)
	<u>(191.9)</u>	<u>(241.2)</u>
Non-IFRS年內EBITDA	<u>(191.9)</u>	<u>(241.2)</u>

## 12. 流動資產、資金來源及借款

本集團致力於多元化融資渠道建設，持續提升業務運營能力與經營效率，以進一步充實現金儲備，為集團的長期穩健發展和戰略目標達成提供堅實可靠的資金保障。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1,277.3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理財產品合計人民幣9,171.6百萬元，其他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105.6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195.1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451.8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人民幣1,151.1百萬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585.7百萬元等。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短期貸款及中長期貸款未來一年到期的部分，金額人民幣585.7百萬元，及長期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954.9百萬元。其中商業銀行貸款年利率依據LPR加減基點確定，從1.0%至3.75%不等。

本集團謹守資金及庫務政策，以管理其資本資源並減輕涉及的潛在風險。

### 13.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物業及土地使用權合共人民幣1,387.7百萬元，以擔保其貸款及銀行授信額度。

### 14.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速動比率 <sup>(1)</sup>	4.71	4.73
資產負債比率 <sup>(2)</sup>	無意義 <sup>(2)</sup>	無意義 <sup>(2)</sup>

附註：

- (1) 速動比率乃按指定日期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同一日期的流動負債計算。
- (2)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由於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負數，故資產負債比率並無意義。

## 15. 重大投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本公告所披露之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或資本資產。

## 16.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17.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18. 資本承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63.1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734.0百萬元，主要是本集團新藥物研發平台搭建，及持續在中山火炬區建設ADC生產設施，目前工程進展順利。此外，本集團的上海研發中心和廣州研發中心也處於建設中。

## 19. 外匯風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其大部分交易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一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澳元及美元計值。除若干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定期存款、理財產品、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外，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業務概無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通過定期審核外匯敞口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或會使用遠期合約排除外匯敞口(倘需要)。

## 20. 僱員及薪酬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761名僱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僱員薪酬成本為人民幣1,423.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95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員工數量的增加及限制性股票激勵方案的實施導致僱員薪酬及福利增加。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公積金及社保供款、其他福利及以權益結算的股票獎勵和股權激勵費用。本集團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為本集團僱員作出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我們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項目，包括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以保持並提升員工的知識與技能水平。

本公司於2019年8月29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D.股份激勵計劃—1.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終止。詳情請分別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6月5日的公告及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6月6日的通函。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終止後，不得根據其授予進一步獎勵，而終止前已授予的獎勵將繼續有效，並繼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歸屬。

本公司亦於2021年12月6日採納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12月7日的公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4年6月30日作出修訂。詳情請分別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6月5日的公告及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6月6日的通函。

本公司亦於2022年6月28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6月1日的通函。購股權計劃於2024年6月30日作出修訂，詳情請分別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6月5日的公告及本集團日期為2024年6月6日的通函。

本公司亦於2025年5月24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5月26日的公告及於2025年6月11日發佈的通函。

## 其他資料

### 末期股息

報告期間，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深知管理層及內部程序的良好企業管治對實現有效問責相當重要。本公司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規管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根據本公司當前的組織架構，夏瑜博士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憑藉夏瑜博士豐富的業內經驗，董事會認為讓其同時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令業務決策及策略在規劃及實行時更加有效且高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儘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同時由夏瑜博士擔任，但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權劃分已清楚確立。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首席執行官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兩個職務均由夏瑜博士分別擔任。我們亦認為目前的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制衡，因為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有效發揮職能。然而，在本公司的長遠目標中，一旦物色到適當人選，兩個職務將會由不同人士分別擔當。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內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2025年配售

於2025年9月4日，合共23,550,000股新股份已根據日期為2025年8月28日的配售協議(「**2025年配售協議**」)按每股149.54港元的價格發行予不少於六名屬獨立第三方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2025年配售**」)，約佔緊隨2025年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6%。每股股份149.54港元的配售價較(i)2025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完整交易日(即2025年8月27日)聯交所呈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157.00港元折讓約4.75%；及(ii)於2025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包括於2025年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完整交易日)聯交所呈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168.08港元折讓約11.03%。

每股股份的淨配售價(扣除本公司承擔的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每股股份148.32港元。2025年配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93.01百萬港元。

2025年配售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28日及2025年9月4日的公告。有關2025年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將於本公司年度報告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段及第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程度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流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駿文博士、徐岩博士及TAN Bo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TAN Bo先生。TAN Bo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

###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數字及相關附註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數字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 報告期後事件

除上文披露內容外，2026年2月，本公司與湖北濟川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濟川藥業，上市代碼：600566.SS)全資子公司濟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江蘇濟源醫藥有限公司(以下合稱「濟川藥業」)簽署合作協議，就伊喜寧®在中國的獨家商業化權益達成合作。本次合作，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康方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康融東方(廣東)醫藥有限公司將獲得人民幣8,000萬元(含稅)授權費，外加相關里程碑款。濟川藥業將負責伊喜寧®在授權市場的商業化推廣和銷售，並獲得相應的推廣費用。本公司通過與濟川藥業強強聯合，將實現伊喜寧®商業化的最大價值，讓更廣大心血管患者獲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報告期間後發生的重大事項。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kesobio.com](http://www.akesobio.com))刊發。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如有必要)予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發。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商業銷售	3	3,059,163	2,044,410
商業授權收入	3	<u>23,151</u>	<u>121,577</u>
商業銷售及商業授權收入總額		3,082,314	2,165,987
減：分銷成本	3	<u>(26,039)</u>	<u>(42,043)</u>
收入	3	3,056,275	2,123,944
銷售成本		<u>(652,303)</u>	<u>(289,042)</u>
毛利		2,403,972	1,834,90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383,351	365,985
研發開支		(1,575,054)	(1,187,690)
銷售及營銷開支		(1,436,290)	(1,001,793)
行政開支		(296,325)	(203,641)
分佔長期股權投資虧損 — Summit Therapeutics Inc.		(324,776)	(68,509)
其他開支淨額		(164,694)	(172,087)
財務成本		<u>(130,977)</u>	<u>(68,260)</u>
除稅前虧損		(1,140,793)	(501,093)
所得稅開支	5	<u>—</u>	<u>—</u>
年內虧損		<u>(1,140,793)</u>	<u>(501,093)</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27,766</u>	<u>(106,809)</u>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229,208)     <u>75,411</u>	113,399     <u>–</u>
		<u>(153,797)</u>	<u>113,399</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扣除稅項		<u>(26,031)</u>	<u>6,590</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1,166,824)</u></u>	<u><u>(494,503)</u></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u>(1,113,025)</u>	<u>(514,515)</u>
非控股權益		<u>(27,768)</u>	<u>13,422</u>
		<u><u>(1,140,793)</u></u>	<u><u>(501,093)</u></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 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1,139,056)</u>	<u>(507,925)</u>
非控股權益		<u>(27,768)</u>	<u>13,422</u>
		<u><u>(1,166,824)</u></u>	<u><u>(494,503)</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基本	7	<u>人民幣(1.23)元</u>	<u>人民幣(0.60)元</u>
攤薄	7	<u>人民幣(1.23)元</u>	<u>人民幣(0.60)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80,371	3,230,686
使用權資產		318,640	319,514
無形資產		19,057	11,80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327	16,314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投資		31,622	—
長期股權投資—Summit Therapeutics Inc.		315,919	398,4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4,234	86,56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723,170</u>	<u>4,063,38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31,616	706,533
貿易應收款項	8	1,021,666	524,911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52,361	116,29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49,213	425,78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822,414	6,918,065
流動資產總值		<u>11,277,270</u>	<u>8,691,58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9	451,847	425,1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51,109	715,14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85,668	535,460
租賃負債		6,503	9,665
應付稅項		—	1,169
流動負債總額		<u>2,195,127</u>	<u>1,686,630</u>
流動資產淨值		<u>9,082,143</u>	<u>7,004,95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805,313</u>	<u>11,068,335</u>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b>3,954,853</b>	3,406,128
合約負債	3	<b>572,627</b>	617,632
租賃負債		<b>9,001</b>	674
遞延收入		<b>322,725</b>	290,253
遞延稅項負債		<b>150</b>	174
		<u>                    </u>	<u>                    </u>
非流動負債總額		<b>4,859,356</b>	4,314,861
		<u>                    </u>	<u>                    </u>
淨資產		<b>8,945,957</b>	6,753,474
		<u>                    </u>	<u>                    </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b>65</b>	63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b>(48,604)</b>	(48,604)
儲備		<b>9,096,433</b>	6,862,494
		<u>                    </u>	<u>                    </u>
		<b>9,047,894</b>	6,813,953
非控股權益		<b>(101,937)</b>	(60,479)
		<u>                    </u>	<u>                    </u>
權益總額		<b>8,945,957</b>	6,753,474
		<u>                    </u>	<u>                    </u>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947,628)</u>	<u>(527,615)</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4,113,059)</u>	<u>(1,522,863)</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3,458,240</u>	<u>3,389,27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02,447)	1,338,7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5,742	1,542,31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u>(33,468)</u>	<u>34,636</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279,827</u></u>	<u><u>2,915,742</u></u>

##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9年1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從事生物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經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規定了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應當如何估計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一種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就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而言具有可兌換性，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沒有任何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財務報表中的不確定性披露」的說明性示例的修訂，在相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增加了說明性示例。該等示例反映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的現有規定，以氣候相關示例匯報財務報表中的不確定性影響。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生效日期或過渡條文。

### 3.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 分拆收入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商業銷售	<b>3,059,163</b>	2,044,410
商業授權收入	<b>23,151</b>	121,577
	<hr/>	<hr/>
商業銷售及商業授權收入總額	<b>3,082,314</b>	2,165,987
減：分銷成本	<b>(26,039)</b>	(42,043)
	<hr/>	<hr/>
收入	<b>3,056,275</b>	2,123,944
	<hr/> <hr/>	<hr/> <hr/>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b>2,782,551</b>	2,021,480
隨時間轉移	<b>273,724</b>	102,464
	<hr/>	<hr/>
收入	<b>3,056,275</b>	2,123,944
	<hr/> <hr/>	<hr/> <hr/>

商業銷售包括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分銷成本與產品銷售有關，指本集團已付或應付客戶的分銷費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產品銷售	86,956	37,298
自客戶收取的長期預付款項		
產品銷售	<u>572,627</u>	<u>617,632</u>
總計	<u><u>659,583</u></u>	<u><u>654,930</u></u>

合約負債包括提供臨床及商業許可化合物及／或許可產品所收取的長期預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益金額，乃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內，並自過往期間已達成表現責任而確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u><u>37,298</u></u>	<u><u>14,361</u></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來自商業授權收入的收益

履約責任在客戶獲得相關技術權利的時間點達成。就包括基於銷售的版權收入(包括基於銷售水平的里程碑付款)的安排而言，許可費被視為與版權收入相關的主要項目，本公司於相關銷售發生時確認收入。

##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在交付產品時達成，付款一般於交付後一年內到期。部分合約為客戶提供銷售折扣，產生須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益

履約責任隨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並通常在服務完成時付款，惟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

## 其他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生物製藥產品研發、生產及銷售，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時被視為單一報告分部。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分析。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700,256	1,878,044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38,522	243,644
其他地區	17,497	2,256
總收入	<u>3,056,275</u>	<u>2,123,944</u>

以上收入地區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352,294	3,648,541
美國	315,921	398,507
其他地區	6	1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668,221</u>	<u>4,047,06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照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不包括金融工具。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貢獻本集團收入超過10%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360,642</u>	<u>243,644</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81,674	206,381
來自金融產品的投資收入	17,523	27,6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7,011	-
已發放政府補助*	56,016	54,283
匯兌差額淨額	-	77,272
其他	21,127	440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383,351</u>	<u>365,985</u>

\*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產生之開支、新藥開發獎勵及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而提供的補助。

## 5.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及源自其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本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自香港產生或賺取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乃根據2008年1月1日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基於應課稅利潤的25%法定稅率計提撥備，惟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本年度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的某些子公司除外。

在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美國聯邦及加利福尼亞州的所得稅，報告期間之稅率為21%及8.84%。就源自美國的估計應課稅利潤而言，於本年度按8.84%的稅率計提加利福尼亞州所得稅。

在澳洲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澳洲所得稅。澳洲企業所得稅就源自澳洲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30%的稅率計提。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年內支出	24	-
遞延	(24)	-
	<hr/>	<hr/>
總額	<u>-</u>	<u>-</u>

## 6. 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報告期末後，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佈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無)。

##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與年內已發行普通股902,864,253股(2024年：851,026,455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產生虧損，因限制性股份單位及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基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1,113,025)</u>	<u>(514,515)</u>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年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02,864,253</u>	<u>851,026,455</u>

## 8.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27,508	528,792
減值	(5,842)	(3,881)
賬面淨值	<u>1,021,666</u>	<u>524,911</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45日至270日。每名客戶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擬繼續嚴格監控其未收回應收款額，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欠款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本集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的款項人民幣32,641,000元(2024年：人民幣70,831,000元)，須按提供予本集團其他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96,507	517,650
三至六個月	13,707	6,813
六至九個月	11,452	200
九至十二個月	-	145
一年以上	-	103
總計	<u>1,021,666</u>	<u>524,911</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881	1,333
減值虧損淨額	<u>1,961</u>	<u>2,548</u>
年末	<u><u>5,842</u></u>	<u><u>3,881</u></u>

## 9.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62,623	181,010
三至六個月	48,176	27,937
六個月至一年	4,296	48,138
一年以上	<u>236,752</u>	<u>168,108</u>
總計	<u><u>451,847</u></u>	<u><u>425,193</u></u>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6日採納及於2024年6月30日修訂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ASCO」	指	美國臨床腫瘤學會年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珍群島」	指	英屬維珍群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作地理參考，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於2019年1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CSCO」	指	中國臨床腫瘤學會年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MA」	指	歐洲藥品管理局
「ESMO」	指	歐洲腫瘤學學會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指其中任何一間公司，或倘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指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時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者曾從事及後來由其承接的業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獨立第三方」	指	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實體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DA」	指	新藥申請
「NMPA」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國家醫保目錄」	指	中國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8月29日採納及於2024年6月30日終止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4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28日採納及於2024年6月30日修訂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ITC」	指	癌症免疫治療學會
「sNDA」	指	新適應症上市申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UMMIT」	指	Summit Therapeutics Inc.，一間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NASDAQ:SMMT)
「TACE」	指	經動脈化療栓塞術
「Tetrabody」	指	短語「四價抗體(tetravalent antibody)」的混成詞，指我們設計及生產創新四價雙特異性抗體(每個抗體分子具有四個抗原結合位點)的專有技術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夏瑜博士

香港，2026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夏瑜博士，執行董事李百勇博士、王忠民博士及張鵬博士，非執行董事謝榕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駿文博士、徐岩博士及TAN Bo先生。